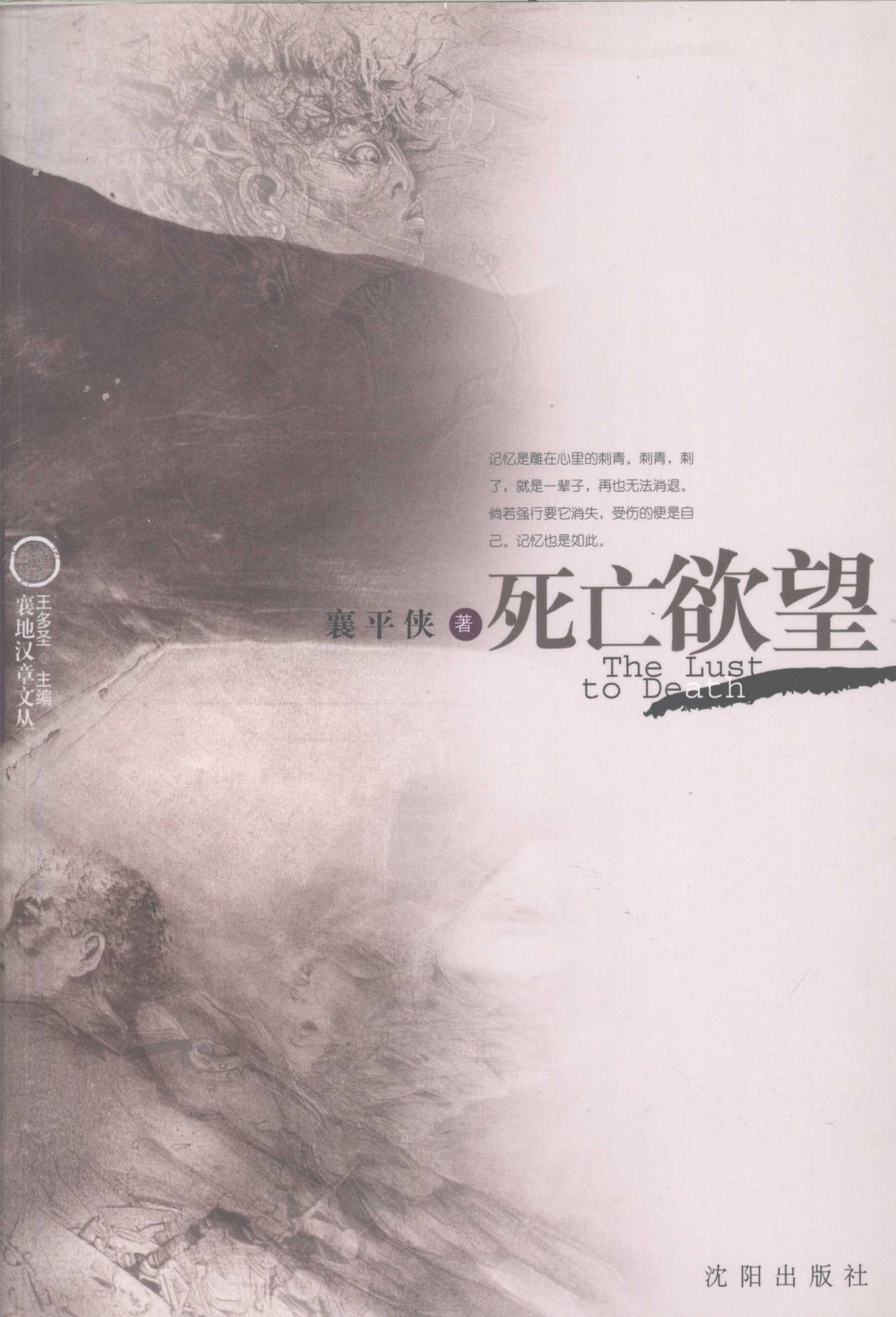




记忆是雕在心里的刺青。刺青，刺了，就是一辈子，再也无法消退。倘若强行要它消失，受伤的便是自己。记忆也是如此。

襄平侠 著

# 死亡欲望

The Lust  
to Death

王多圣 主编  
襄平侠 著

沈阳出版社

沈阳出版社 ·

襄平侠 著

The Lust  
to Death

死亡欲望

襄平侠  
死亡欲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死亡欲望/襄平侠著.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07.12  
(襄地汉章文丛)

ISBN 978-7-5441-3471-2

I. 死… II. 襄…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83658 号

# 序

余秋雨

成神的礼物是一副镣铐，你得戴着它翩翩起舞；而魔鬼索取灵魂时惟一的要求却是“尽情狂欢！”沉重或者飘逸，痛苦或者幸福，责任或者放纵……你究竟会选择哪一条路？也许，哪一条都不似想象中那样完美。

那个罂粟花般美丽、柔弱的女子，灿若流星的步伐如何承载得起命运的跌宕与游离？千折百回的爱恨，流转于万丈红尘里被神称为江湖的地方——开着保时捷男人的侧脸，深夜的山口，秘密的器官移植……那里发生的故事是爱，是恨，是虚，是实？

书中的主人公仿佛是行驶在快速车道里，偶然会被对面奔驰的保时捷射出的强光晃得睁不开眼睛，刹那间的耀眼过后是短暂的黑暗，两辆车飞快地擦肩而过，心紧紧地揪在一起。那种感觉，便是接近了死亡的感觉。

拥有，方能给予。

伤痕累累的心，再怎么美，都是破碎。人生委实就是一场不可理喻的厮杀，无法双赢，对于那个让你受伤的人，你一定会满心满肺，怨恨盈怀。

一个人，要刻意去扮演被对方期望的另一个，就变成了一种伪装。这样的伪装，锣鼓一响，就注定已经沦为一场无法完结的牺牲。于是悲剧总会发生在毁灭以前，而溃烂的伤口，再痛，再难看，也终要在空气中敞开。在生与死的轮回里，在紧握的双手挣脱开的一瞬间。

有些故事，再怎么努力，都无法成章，那就要，断然收尾。本书的魅力在于与死亡贴近的瞬间，有宁静的美丽与灿烂的毁灭！

2007年7月7日

## 目 录

## 第一章/001

那瘦瘦的胡姓副手像机器人一样，慢慢地从梳妆台上打开一个暗红色的药箱，用他那一双细长的手，从里边拿出了针头和药水，那个崔姓的副手也向我走过来，我不知道他们在干什么，也不确定我是不是在做梦。我木讷地看着他们……

我的两个手臂被两个冷面的副总按着，一条胳膊里被注射进了什么，我的两条腿在一阵拼力踢蹬之后，也没有了力气，我的身子软了下来……

## 第二章/009

记忆是刺在心里的刺青。刺青，刺了，就是一辈子，再也无法消退。倘若强行要它消失，受伤的便是自己。记忆也是如此。每天在半昏迷中度过，没有兴奋，没有激动，没有失望，甚至没有思想。我想，在那些医生和特护的眼里，我一定是个植物人。偶尔能思考的时候，我的心里就会膨胀那个欲望，因为心里一直埋着那个欲望——是关于死的。

每天靠打点滴活着，每天只能吃一点点流食，每天大小便不能自理，不能下床去呼吸外面的新鲜空气，不能享受每个人都能享受的阳光，当然更不能和家人共度天伦，这样的生活，实在是生不如死。可是，现在，我连死的能力都没有。

## 第三章/019

我们走出宾馆，上了他开的保时捷，朝西开，半个小时后，道路两旁的绿色越来越少了，一些正在进行中的项目越来越多了，他对我说：“美女老总，这就是我们新州的开发区了。我们的公司销售处就在前面，但是我们公司的总部在山里。”

大约又走了十五分钟，看到了一个几层楼的建筑，全玻璃的墙面装修，是属于那种海蓝色的玻璃。楼顶正中四个铜字：“龙腾山庄”。和我在网上看到的资料一样：楼的前面有几颗绿化专用的非洲茉莉，楼梯处还放置了若干个小花盆，组成了红、紫、黄三色的花墙。

## 第四章/027

大约走了近两个小时的山路，前面不远处，看到了一根高高的桅杆上，射出了一束强光，那束光不停地旋转着，可以笼罩整个山门附近的地域。说是山门，其实根本没有门。那门，只是走近的每一个人都能感受到的。无形，却森严。最确切的解释是因为有那束灯。车进入的时候，我分明看到了几个全副武装的人躲在灯的暗处。不知为什么，我浑身的汗毛都站起来了。那感觉就像在看日本的恐怖电影。

## 第五章/034

他一摆手，姓崔的那个家伙从西服上衣兜里掏出一张纸巾，不慌不忙地在我眼前晃了一下，我似乎便忘记了昨晚的事儿，昨晚的恐怖，昨晚积蓄的愤怒，浑身无力，只想坐下来或者躺下来休息。两个副手便架着我向我住的房间走去了。

走到房间，两个人把我扔到床上，回身走了。巴总走过来，坐

在我床边，他居然也穿着迷彩服。

“你是个聪明的人，我不想和你具体解释什么。问你一个问题好吗？”

“你还有什么可以问我的问题？！”我哭笑不得。

“一个你最爱的人得了癌症，如果你告诉他，他能活两个月；如果你不说，他能活两年。你选择说还是不说？”

我明白他说的意思，那意味着我已被确定来到了传销的黑窝点儿，或者更糟糕的地方。

## 第六章/043

整个生产工厂没有隔断，一百多名技师在诺大的空旷的车间里工作。最后面有一个很大的工作台，有一个穿黑西服的人在那里拿着放大镜验收工人们交上来的手表。靠墙处，每隔几米就有一个身穿迷彩服的男子，双手背在身后，如雕塑般站立。这让我想起在长沙以北京专家的身份去审动画片剧本时所见到的那中国第一个动画制做基地，就是这样的一个大而空旷车间，一排一排的桌子，一排一排的工作人员，像流水作业的车间一样。

进门时，穿迷彩服的男子给我们俩每人一件白色的大褂。我穿上了，轻轻地走在同样穿着白大褂的那些工人中间，忽然发现一个问题：他们都面无表情，目光有些呆滞！

## 第七章/049

继续向前，看到一个同样的厚厚的铁门。拉开走进去，我呆住了：里面居然是一个武器库！各种现代化的武器都有：按枪支的大小和型号，一层一层整齐地摆放着。手枪、微冲、轻机枪、重机枪、反坦克火箭，我只能猜它们是属于什么类型的，还有更多的是我根本就叫不上来名字的。就在我惊讶的瞬间，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发出

了报警的声音，因为心里一直处于高度紧张状态，所以没有办法分辨是从一个地方，还是屋子到处都有报警声。声音刚响，就从另一侧的门里冲进来几个壮汉。他们穿着迷彩服，全副武装。不由分说，上来就把我围住了。其中一个两只眼睛明显不一样的男子厉声喝道：“你是谁？谁让你进来的？”

## 第八章/055

我被调到北京述职，与其说是述职，事实上就是停职反省。我被关到了一个黑屋子里，也就是一个地下室。没有窗，只有一个门。屋子里有一盏台灯，一张小桌，一支笔，一摞纸。公司有规定，中层以上的人违规，就是到这个小黑屋里交待自己的过失，等候处理。在问题没有查清楚之前，没有任何待遇，也就意味着没有任何饭可以提供给你吃，也没有床供你休息。只能坐在那个桌子上，写自己工作期间的所有表现。能从这个小黑屋安全走出去的人，我之前，没有。这一次之所以这么幸运，是因为我从没有贪污过公司的一分钱。公司的财务账目都一一被审查了一遍之后。我被告知：公司可以给我一笔养老金，回家去养老了。

## 第九章/060

“其实，我观察到，他们即便不变成失声的人，也不一定想离开这里回家。因为，他们可以安心地工作，有好吃好喝，也不缺女人。他们可以正常在这里开始全新的人生，可以把自己当做刚步入社会的年青人，可以谈恋爱，可以同居，可以生小孩。可以在每周一的时候，去公司的仓库里领取他们需要的东西，或者喜欢的东西。他们有如生活在世外桃源一般，自在，逍遥。当然，这有一个必须的前提，就是听话。所以，我一直在做我的可行性报告，可以让他们失声一个时期，然后，恢复。毕竟，领导一群哑巴，也不是件很痛

快的事儿。”他说得有些兴奋，像个验证了自己发明的科学家。他情不自禁地抬起头，看着夜空。

## 第十章/068

车子转了几转，来到了山口处，那天来时的那束追光灯，不知到哪里去了，什么标志物都没有。只有几个闲散的人穿着互不相关的衣服，他们相距很远，似乎谁也不认识谁，在做着拾柴或者挖山菜什么的样子。但是，我分明能够感受到一股股冷森森的目光从他们那低着头的眼中射出。他们一定是山庄里的特训队的人。

我们的车速很慢，缓缓地驰在山口往外走的路上。没有看到任何人。没走多远，巴总调转了车头：“我们这里有规定，没有得到出山的指令，在出山口五里处，有一个暗堡，叫黄灯区，任何人都不能跨越一步。在出山口七里处，还有一个暗堡，如果有人越过黄灯区，那么就会连累黄灯区的人全部被处决掉，和从山外来的规矩正好相反。”

## 第十一章/074

他正说话的时候，我隐隐约约听到了底下有声音。是刚才那个人的哀号，声音不太大，时断时续，很凄惨：“作孽啊……你们这群不得好死的家伙……不……天啊……我那刚满月的儿啊……”我浑身的汗毛全都站起来了。我想起了当初，想起了自己如果也被这样扔下去，一种莫名的恐惧从心底滋生，迅速疯长开来，弥漫了全身。我不知道会这样，起码，我应该把他救下来。我一直想着用自己的能力去尽可能地解救更多的人，可是，这一次，竟然没有意识到，我的大脑越来越迟钝了，反射弧越来越长了。没有做到，我真是该死。一种强烈的自责冲击着我。

## 第十二章/083

他没有注意到我的变化，他继续着他的发现：“我走进屋里，也没有意识到我走错了房间，我几乎是闭着眼睛往里边跑，觉得有点不对劲儿时，已经跑了很远。这时才睁了眼睛看：房间两边是各种瓶瓶罐罐，里边放着各种器官：心脏、肺、肝……就在我看到这些的同时，我听到了从来也没有听到过的那种撕心裂肺的声音，那种大约只能在地狱里才能听到的惨叫，或者说，是一种哀号，我一下子清醒了。再往里看，是一排玻璃隔断门，里面放置着各种医院的设备，而且看着屋顶有医院里才有的那种手术射灯……”

## 第十三章/095

每个人都有不堪一击的软肋。每次他的热气呼到我的耳际时，我就浑身乏力，所有的设防就会全线崩溃。

他一定是知道我这个弱点，所以才会屡试不爽。天知道为什么我们两个人会在一起：从最初被迷奸的无奈，到后来接受的无知觉，到现在……

## 第十四章/102

“轰隆隆—轰隆隆—轰隆隆—”一阵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从我们身后转来，我们的车也随着颤抖起来。

车无法正常行驶，他坚毅地把着方向盘。

我们车身左后方，一片火红，映亮了半个群山，照亮了我们前行的山路。

我觉得眼前一片红色，那种希望的红色，充满了激情。

“慢点儿开，别急。”身后的巨大热浪冲击着我们的车，此时的车再不是一个铁将军，像一只柔嫩的蚂蚁，飘落在一片枯黄的树叶

上，在狂风中挣扎！

## 第十五章/115

他的额头仍在冒着豆大的汗珠，没有血迹。可是，可是……我急切地往下寻找答案。我终于发现，他的左腹直插着一把锋利的尖刀！那是他开枪的同时，其中一个副手干的。

我的心底突然生出一股股酸楚：他虽然做过无数件惨无人道的恶事，虽然他斯文的另一面是残忍与杀戮，但是，他对我，是真心的！若不是为了我，他可以继续当他的老总；不是为了我，他可以依旧过着逍遥的老总生活，可以纸醉金迷，可以始乱终弃，可以为所欲为……

## 第十六章/123

“我以为我只会在梦里抱你，没想到……”他将我放到病床上，没有把话说完就转换了话题：“我明天又要忙了，估计有几天不能来。等我把几个大学合并的事情全部都解决了，好好地陪你几天。”他苦笑了一下，我也知道，他那样说，是在安慰我，也是在自我安慰。他是主抓文教的市长，总有忙不完的工作，能来这几次，已属奇迹了。

他把我安顿好，又重新穿上风衣：“最近你还是不能见你的家人和朋友，因为一定会有不怀好意的人想找你。如果你愿意，我想，你出院了就去我的老家——大别山区待上一个时期，那里有我的老妈，她会好好照顾你的。”

我虽然恢复了记忆，可是，脑子里还是不太清醒，反应能力很慢。我没有说话，因为，我没有想好，我到底该怎么办。我不知道我一个人还活着意味着什么？我能为他们做些什么？我的存在是不是还有意义？……

## 第一章

我的记忆开始慢慢苏醒。

大脑里一片空白，如白黑交错的屏幕。闪过无数颗小星星之后，我终于可以慢慢地睁开眼睛。但是满屋耀眼的洁白闪得我眼痛，我几次睁开，又几次闭上。

最后我只能眯着眼，看到的是一片洁白：洁白的墙，洁白的窗帘，洁白的床单，还有洁白的被罩，还依稀看到了穿着洁白外衣的几个人站在床前，面色冷峻地看着我，偶尔相互低语几句。床边一个点滴架，上面挂着吊瓶。

当我看到那个吊瓶的针管连着自己的手臂时，我的头一阵炸裂般的灼痛，我的记忆开始出错，有如电脑中了病毒一般，所有的网页都在不停地复制、复制，当一个画面出现以后，立即有无数个画面覆盖上去，让人眼花缭乱又让人眩晕。我无法分辨，不知自己究竟身在何方……

那是一个同样洁白的房间，我被安排在这样的房间里休息。

“闻总，你就在这个房间里休息吧。这是专门为你收拾的房间，您看，还满意吗？”说话的是在机场接我的巴总，我不知道他的名字，也没有问。我觉得第一次见面只是官场里最常见的一种寒暄而已，彼此称呼职务，以示尊重，叫什么名字也不是很重要。

因为以后的日子里，就要和这个见面的人一起工作，所以我很在意这第一印象。这样想着就禁不住细细地端详了一下眼前的他：我猜，他是南方人。因为他皮肤特别白皙，说一口标准的普通话，个子接近一米八，梳着当下很流行的毛寸。戴着度数不太高的眼镜，

斯斯文文，穿着笔挺白色西服，让人一眼便能猜出是个年轻有为的公司老总，亦或是白领阶层的人物。

我礼貌地笑笑：“当然，很好。”

“听旌洋详细地介绍过你的情况，想不到您这样一位多才多艺的报社副总编辑也能加盟到我们公司，而且看上去这么年轻。看来，我们的公司一定会更加兴旺发达的。”巴总说话的时候，很自然地加了一点手势。我不喜欢这样应酬性的寒暄，倒是他那双眼睛，引起了我的注意：不大，但那眼神很特别，有股冷气，他不正视你的时候，也会觉得他能窥探到你的内心。

他笑的时候，嘴角右边有一个浅浅的酒窝，很有亲和力。想到今后有可能会和这样的一个年轻有为的上司一起工作，比起原来单位的搭档，自我评估一下，还算满意。

在报社工作的搭档是姓施的社长，体态特别胖。大家看到他时都会说：“去年见你就九个月了，怎么到现在还没有生啊？”他也不在乎自己随时被人取笑，成为谈笑的焦点。有一次报社内部年底联欢，我玩笑地拿起一个酒杯，放到了他的胸前，那杯子居然没有倒，而且杯里的酒随着他有点夸张似的呼吸起伏不洒，被传为佳话。

五十多岁的男人就到了更年期。上了年纪的他，症状最明显的就是啰唆，报社私下大家玩牌或者打赌，他就是筹码：谁要是输，就罚去陪施社长聊天。他可以把讲给你第10次的故事讲得像第一次那样精彩，这对听了10次的人来说，实在是一种莫大的折磨。

和这样的一个人一起搭班子六年，有许多无奈。有些时候，一起代表报社出去应酬，偶尔也会心里不爽。

如今看看眼前这样一位年轻有为、气质脱俗的老总，想到以后将与之携手合作，实在是一件愉快的事。正所谓英雄对美女，理性对睿智，呵呵，我想。我们彼此的第一印象良好。

“按理说，报社副总编的位置也已是很多人垂青的了，你真真是个奇女子，居然有这样的魄力，真是太让我佩服了。”他淡淡地笑了，

边点头边说，露出了那个浅浅的酒窝。

“这没什么，我从来没觉得这个副总编是个什么了不起的官。我只是凭着这么多年的努力，从记者，到编辑，到编辑部主任，到广告部主任，凭实力一路玩命拼杀出来的，我没有像很多人那样，去花钱买官。”我很想让他尽快了解一个真实的我。

“敬佩，敬佩！听旌洋说了。”他收起了笑容，很认真地说。

“应该感谢旌洋，是他介绍我来的。他和我多年的好朋友。他现在不在公司吗？”旌洋不在场，怎么说也会觉得有点儿尴尬。

“当然还在我们公司，只是因为他的业绩做得好，公司前几天刚刚奖励两个和他一样业绩优秀的人员去海南度假了，过几天就能回来。”他的眼神出滑出一丝狡黠。

“哦，他还说要到机场接我呢，这小子，看着他时一起算账。”我也不想把气氛搞得太尴尬。

“哈哈……那也要算我一份，喝酒这事儿可要叫上我。听说你们东北人都能喝，很多女人都会抽烟。我要领教一下。”他笑得真灿烂，很阳光的那一种。

“你只说对了一半。现在都 WTO 了，南方的女子比北方的女子抽烟更厉害！呵呵……”

“你真是搞新闻的，说话也幽默。”他笑了，我也跟着微笑了。

在场的四个人中，两个人在说笑，另外两个人像舞台背景一样，没有任何动作表情。这两个奇怪的人是他身边站着两个副总，被告知一个姓崔，一个姓胡。崔梓原五短身材，下巴留着胡子，瞪着一双毛茸茸的大眼睛，气喘得粗，好像随时都要与谁进行打斗一样。胡嘉良细细高高的，头发留到肩头，有点文人气质。他们俩除了与我分别握了一次手之外，再没有任何表情。

“我的工作主要是负责什么呢？”我收敛笑容，把话题拉了回来，很急切地问道。

“你这样的人才当然是做项目经理，来之前，我们就研究过了。

计划新产品的研发教给你负全责。如果没有很优厚的待遇，我们公司怕养不住你这样的能人呢。”他用舒缓的语气，很自然地说道。

“客气，我会尽力的。”我想到来前公司承诺的30万的底薪，想到可以让一双儿女过上更好的生活，嘴里流过一缕蜜糖。

“你是这个公司的创办人吗？”

“哈哈，真是三句话不离本行啊，现在开始采访了吗？”他转过身，拿起纸杯为我接了一杯水。

“哪里，我只是问问，这没什么吧？”

“当然，没关系！我也只是个执行总裁，不过，我来得早些。”他若有所思，“有六年多了。”他把水杯放到我面前。

“哦！”我低下头，想自己来了就做这样重要的位置是不是有点唐突，会不会不胜任。

“你在想什么？”他没有给我思考的空间，紧跟着问了一句。

“哦，哦，没什么。只是觉得你一定干得很出色。”我收回溜出去的神儿。

“呵呵，哪里，那我们按照事先谈的条件，年薪30万，明天签约。”他说得很轻松。

“巴总，真爽快。难怪公司会做得好。来之前，我也在网上看过关于‘龙腾山庄’的相关资料，网站建得不错，公司规模不小，各地的子公司网站也建得各具特色。”我是想让他知道，我不是唐突而来，对这个公司已有了足够的了解。

“应该的，我们公司发展得快，就是因为有这样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不是那种国营的企业，一个工作推来推去的，半年也做不下来，最后还有可能不了了之。以后叫我战鹏吧！”

“唉，我们东北确实是这样，好多的国营企业都倒闭了，职工们都下了岗，企业也被用各种名目划到了个别人的名下。吃亏的是国家，有利可图的永远是个人。”我无奈地叹道。

“我们公司不会，因为我们的投资人是上面的大人物，所以，一

直会运作得非常好。”他显得很有自信。

“哦！”这是我没有想到的，经他一说，我恍然大悟。这么大的一个大公司，如果没有一定的背景，怎么可能运作得这样有声有色呢？

“如果您的工作出色的话，我们年底老总级的领导班子成员都会有公司利润总额的0.2%提给你，那可是个相当可观的数目啊，公司每年还会安排业绩卓越的人到国外学习研修。”他显露出得意的神色。

“是嘛，不错！很有些诱惑啊！”我开始有点儿兴奋，为自己毅然决然的辞职，也为自己的远见卓识。

“到时候我们可以一起去消费、消费，唱唱歌、洗洗桑拿、出国转转什么的，你这做媒体多年的人，一定思想很前卫，不会有什么封建思想吧，呵呵……”巴总说着爽朗地笑了。身边那两个副总，一直没有任何表情。

“那都是后话了，我希望我的选择是正确的。挣多少钱也不是最重要的，人活着最重要的是开心，然后是生活的质量。”我想，我的回答应该是严谨的。

“这里是山区气候，不知道你能不能快些适应？”他把话题岔开了。

“我尽力吧。”

“一路飞来也很辛苦，新州这地方虽然刚开发，近几年经济特区工作做得特别出色，我们的‘龙腾山庄’在特区可是个上百亿资产的大企业，受过中央大领导的表奖，我们还在人民大会堂领过奖杯呢！明天领着你转转。今天不早了，先休息吧。”他说完，三个人便退出了房间。

他们三人走后，我舒舒服服地洗了一个热水澡，看到房间里有个特供的直径只有10厘米左右的精致小矿泉壶格外别致，取出下面拉门里存放的纸杯，接了一杯水，喝了，那水很好喝，有点甜。

换上来前特意在新世界商场里精心选购的情趣睡衣，关掉房间里的吸顶灯，只留了一个暗暗的红色壁灯，钻进了洁白的被窝里。这时候的心情，真是舒爽。

安静地环视了一下房间：洁白的墙，洁白的落地窗帘，洁白的床单还有洁白的被单，就连梳妆台、房间里的一组沙发也是纯白色的，工艺非常考究，落地灯边有一个诺大的花瓶，花瓶里插着我喜欢的白色百合花。房间里的一切都被蒙上了一层淡淡的红色……这让我想到了家，那个我一手打拼下的一百多平方米的家，也是这样的装修。我有了点儿回家的感觉。这样想着想着，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当我正沉浸在温馨的梦乡里时，一个陌生的男子轻手轻脚很温存地来到床边，他轻轻脱去自己身上的暗红色真丝睡衣，将身子贴近我的身体。他很帅，很体贴，慢慢地掀开洁白的被子，手柔柔地抚摸着我的情趣睡衣，轻轻地滑进去，轻轻地摸上我胸前两座笔挺的山峰，他的唇带着热热的气场慢慢地围攻到我的脸颊，然后迅速而熟练地从我的脖颈下滑，滑至我的山顶，滑至我的腰间，滑至我的下体……我突然感觉到浑身被压迫，有些窒息。当我迷迷糊糊地半睁开眼睛一看，我惊呆了：那个白天在机场接我的“龙腾山庄”的巴总正压在我的身上。我搞不懂是在梦中还是在现实里，我拼了命的挣扎，惊叫起来。这个时候我才发现，不止巴总在，而且还有白天随行接我的两个副总，也呆呆地站在旁边，面无表情地看着发生的一切。

“怎么这矿泉水里的‘苍蝇水’没起什么作用呢？是不是药量不够？！”巴总边按我推他的双手，边恶狠狠地抬头瞪了一眼身边站着两个副总，那两个人一直没有说话，仍没有任何表情。

“你们他妈的死人啊，过来帮我。”他用低低的声音吼道。

那瘦瘦的胡姓副手像机器人一样，慢慢地从梳妆台上打开一个暗红色的药箱，用他那一双细长的手，从里边拿出了针头和药水，